

桃園市立中壢高商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6 週 (9/20~10/10) 班級通報

◎注意事項：班級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 > [行政單位](#) > [學務處](#) > [班級通報](#)可查閱。

一、訓育組：常覺胸中生意滿，需知世上苦人多。(清·姚端恪 題刑部白雲亭)

(一)班會討論議題：A

1. 9/25(五)：中秋節放假
2. 10/2(五)：
 - (1)月會
 - (2)第六、七節：高一、高二社團 1
3. 10/9(五)：國慶日補假

(二)海報出刊日期，請學藝股長準時繳交：

編號	出刊日期	特刊主題	班級	班級
2	9/29 (二)	家庭教育特刊：家訓 「長輩給我的提醒」	高一 3	高二 3
			高一 4	高二 4
3	10/20 (二)	反毒、生命教育海報特刊 「生命可貴，交友謹慎」	商一 1	商二 1
			商一 2	商二 2

備註：

1. 指導老師請貴班導師擔任。
2. 請各班學藝負責該班海報製作幹事，得選聘班級 1~2 人協助。
3. 海報製作優良者，敘嘉獎乙次，得併公服時數 4 小時或改過銷過，逾時未交或品質太差者，記警告乙次。
4. 海報格式為半開，創作形式不拘，海報背面右下角須冠上班級及製作同學姓名、座號、學號（含學藝至多三名）。
5. 可至學務處訓育組請領海報紙。
6. 最後請填表單 115-1 班級海報（見學藝股長 LINE 群組），壓縮圖檔後上傳，完成表單即可。



(三)近日發下高二校外教學地區調查表，請高二各班班長於 10/3(五)放學前完成調查表並繳交至訓育組。

(四)有更換班級幹部的班級，請班長記得告知訓育組。

(五)高一高二運動會進場音樂、司儀唸辭及表演口號，請各班班長依表定時間交回：

10/6(二)交回各班入場口令暨司儀介紹辭。10/19(一)放學前交回音樂 mp3 檔。

(六)高三畢冊調查購買意願表已發放，若人數達標，再進行畢冊招商工作。

二、社團活動組：

(一)9/22(二)12:00 線上公告選社結果，同學可上網查詢。9/22(二)發放紙本選社結果至各班班級櫃，請班長記得領取，請同學確認社團。

- (二)高三第六節社團課(高三綜職除外)，請班長上課前至活動組領取「高三社團老師簽到簿」，並請課後繳回。
- (三)10/2(五)高一、二第一次社團活動課開始，社課時間為 14:15~16:00，中間不下課，請同學準時到上課地點集合，社團教室配置圖可上學校網頁查詢:校網首頁 > 行政單位 > 學務處 > 社團活動組 > 社團事務 > 115 社團教室配置圖。
- (四)社團活動課進行時，請社長嚴格執行點名工作，並列入缺曠課記錄；若同學該堂有公假、喪假、事病假者，請同學務必按請假流程完成銷假手續。
- (五)使用社課教室或場地，請保持環境整潔及注意教室物品須照原位放回，若發現社團未將環境恢復，將處分社團幹部，並且扣該社團評鑑成績。
- (六)10/2(五)~10/3(六)為社團線上加退選申請，可至:校網 首頁 > 行政單位 > 學務處 > 社團活動組 > 社團事務，依線上公告「社團加退選申請資料填寫表單」。

三、生輔組：【請記得選擇善良】

(一)重申請假規定：

1. 各類假別請附上相關證明，病假請附上醫療收據，三日以上請附上診斷書。
2. 事假、身心調適假、生理假請附上家長證明書。
3. 請在返校後 5 個工作日內完成請假申請。第 5-10 個工作天提出申請則依獎懲規定記警告乙次。超過 10 個工作天遞出假單申請則不予准假。

(二)服儀相關規定再次重申：

1. 學生在校內應穿著**制服、校運動服、班服、科服及學生會發行之衣服**，以全班統一為原則，由各班自訂每週班級服式。
2. 遇雨天得著輕便鞋式(拖鞋)進出校門，惟考量校內行走活動安全，進校後換上全覆式鞋款，**於校園內不得穿拖鞋**。(若有受傷及特殊因素請經健康中心評估後，至生輔組申請)

(三)改過銷過

1. 因違反校規遭師長或特勤隊開立愛校服務單的同學，請於遭糾舉後起算一個月內完成所需之愛校服務時數，逾時者未完成者，將依校規核予警告乙次。
2. 本學期期初改過銷過申請時間為 9/21(一)至 9/24(四)欲辦理改過銷過之同學，請於時限內申請，逾期將不受理。

(四)交通安全

1. 騎乘自行車請遵守交通規則並配戴安全帽，自行車依規定申請車證張貼並停放於自行車棚。
2. 依校規未滿 18 歲的同學不可騎機車上、下學(違者大過處分)，18 歲且具有駕照同學需騎機車通勤者，請主動向生輔組申請機車停車證。
3. 騎乘電動二輪車者請依規定申請校內停車證，並注意不可載人且時速需低於 25 公里。
4.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鑒於學生騎乘自行車(含 Youbike)情形眾多，為加強學生交通安全法規觀念以維護生命安全，製作「如何安全騎乘自行車」懶人包 1 份，(網址：

<https://168.motc.gov.tw/theme/bike/post/2108091618203>)，請抽空閱覽。

(五)藥物防治濫用：

行政院已於 115 年 6 月 27 日正式公告將依托咪酯類(含美托咪酯及異丙帕酯)列為「一級毒品」。

(六)生活榮譽競賽成績(9/7)開始，成績將於每週五公告在校網學務處最新公告處，如有疑問(成績錯誤請於 3 日內向生輔組長反映，逾期即不受理)。

(七)同學到校後，若因病需外出就醫或有急事須返家處理者，請依規定填寫「臨時外出申請單」，經導師及教官室核章後始可離校。

(八)搭乘大眾交通工具者，請發揚壟商優良校風，主動讓坐、不喧嘩、勿插隊；並請同學上車後盡量往後方移動，方便其他搭乘者上車。

(九)蒸飯同學請務必配合每日 10:00 前將便當放入蒸飯箱，未能及時放入的同學請另至教官室找校安

老師協助處理。

- (十)學校為全面禁菸場所，請同學務必遵守，違反規定者依校規記小過乙次並通知家長協同輔導並須接受戒菸教育，必要時將移送桃園市衛生局開罰 2,000~10,000 元。
- (十)請同學配合號誌並行走行人穿越道，勿闖紅燈及直接穿越馬路。
- (十一)教室區為共用場所，請同學盡量將個人物品帶回家以免遺失。離開教室上外堂課請安全股長確實將門窗關鎖好，以免遭人入侵或物品遺失，未關鎖門窗之教室將記警告處分。貴重物品可至教官室申請暫放寄物櫃，大筆代收現金可借放至總務處出納組。
- (十二)重申「請勿進入校園安全死角規定：頂樓(含樓梯)、地下室、資源回收場及變電箱為本校安全死角，且易造成危安事件，請同學勿無故逗留，經查獲者，依校規議處」。

四、衛生組：0.01 的力量（1 的 N 次方永遠是 1。而 1.01 的 N 次方會近於無限大，0.99 的 N 次方卻是近於 0）

【宣達事項】

- (一)整潔競賽已於 9/15（一）正式開始實施，請同學務必確實打掃。每日打掃時間除週五、大考或集會以外，均在 14:55~15:10，週五為 14:00~14:15。未確實打掃的班級與同學，經查無誤，幹部與負責掃區同學將做愛校服務乙次；嚴重失職者，記警告乙次。連續兩週平均成績未達八十分的班級，全班將於寒、暑假實施返校服務。
- (二)資源回收工作，請各班同學確實垃圾分類，統一於打掃時間，進行資源回收，請同學協助配合！（週一～週四資收室 15:08 即會關閉(週五 14:13 關閉)請體諒管理資收室班級，15:05(週五 14:10)請務必出發倒垃圾)。若未沖洗、壓扁、去膜、去吸管套，則資收室拒收。請體諒班上負責倒垃圾及回收工作的同學，現場處理費時費心，請同學平時丟棄垃圾時隨手「沖洗、壓扁、去膜、去吸管套、泡麵碗踩扁勿堆疊」敬請大家發揮公德心，讓校園回收工作順利推行。
 - 打掃時間＝資收室、子車開放時間，除週五為 14:00-14:15，其餘為 14:55-15:10。
 - 特殊時段：全校大掃除日、段考日，請依公告時間，全校進行。
- (三)全校各班（尤其是和進修部共用教室的班級），放學後黑板要擦乾淨，班級一般垃圾的垃圾桶量不能超過 1/3，資源回收要倒乾淨及清洗、去膜、去吸管套、壓扁，地面、桌面不能有瓶罐、垃圾，桌椅要擺整齊，以上各項均列入內掃評分。和進修部共用教室的班級請注意，整學期內被進修部反映兩次以上的班級（包含兩次），須於寒假返校愛校服務。進修部若帶給日校班級整潔之困擾，亦可至衛生組領取反應單，清楚填寫困擾事項，將代為轉交進修部衛生組協助溝通、處理。
- (四)掃具於 9 月起，學期單數週之週五中午 12:30（若遇連假則順延一週），由衛生/服務股長帶同學至學務處衛生組領取（以破損物換新、補充清潔類等）；打掃導辦與處室班級，則可視需要領取衛生紙與相關清潔物品。
- (五)掃區項目說明：掃區有廁所的班級，請以廁所內外（便池內外、地面、置物板、水槽、排水孔、垃圾桶、掃具間、拖把槽、門窗等）俱淨為佳並清理蜘蛛網。樓梯有梯面、扶手、鏡子、欄杆、梯間蜘蛛網，教室有窗戶（含窗台、窗溝）、黑板、地面、垃圾桶等。走廊有地面、坡道、電梯門面、垃圾桶、掃具區、門道、洗手台等，均需留意。
- (六)關於外掃區域清掃重點提醒：1.全區域務必撿拾「人工垃圾」並落實回收分類、清洗、踩扁 2.清除堆積處及厚厚的落葉，成堆的落葉易孳生病媒蚊，亦是扣分項目 3.打包裝袋好的落葉務必綁緊，並預留前往子母車倒掉的時間（例如 15:05 務必出發），請勿放置於掃具區。4.垃圾桶若有餘少量落葉請加蓋，空桶請倒蓋。（垃圾桶內落葉請勿過半）——以上均可參各外掃評分細目。衛生組感謝大家共同維護美好的壢商校園。
- (七)廚餘瀝乾倒完後清洗廚餘桶；回收箱/桶亦同，以免污穢堆積或使櫃子裡產生異味。
- (八)洗拖把時請至拖把槽清洗，勿在一般洗手台清洗，以免阻塞，使用後請將洗手台、拖把槽洗淨，隨時保持乾淨。
- (九)大部分飲水機打掃班級即為飲水機所在位置走廊對應班級，請該班負責保持外觀清潔，禁倒茶渣、泡麵等異物。
- (十)各班級掃區的垃圾桶及掃具上，均需寫上或貼好標籤（回收分類、保管班級等）。若有堪用未損

壞但班上目前用不到的掃具請拿回衛生組。掃具區亦列入評分項，請保持清潔勿堆垃圾。

- (十一)**每人多做 0.01**：發揮公德心，如廁時請對準便池、便斗；不分內、外掃區均請留意垃圾分類；不論身在校園何處，個人製造的垃圾，務請自己帶回各班垃圾桶丟棄，勿造成打掃該區域班級的困擾；**使用操場同學注意帶走隨身瓶罐，勿隨處丟棄。**校園是我們共同生活、學習的空間，環境整潔需要共同維護，請發揮公德心與環保精神，**不要隨手亂丟垃圾或飲料瓶罐。**
- (十二)請同學如有身體不適產生嘔吐等行為，應將嘔吐物吐於廁所蹲便池用水沖掉，保持良好基本的衛生習慣與公德心，維護環境清潔乾淨，不影響公共區域整潔。
- (十三)各班級外掃公共區域，如需製作標語宣導，**歡迎各班自行製作**並拿到衛生組蓋圓戳章進行加強宣導。

【措施宣導】

- (一)請持續進行清潔消毒工作。請各班「服務股長」每月初週一到校安中心班級櫃領取**【班級清潔配合事項檢核表】**，每月底週五班會時請導師簽名，14:10 前送繳檢核表，繳交至衛生組。
- (二)配合國家登革熱防疫措施，請「衛生股長」以班級為單位，**每週五上網填寫**登革熱防疫自我檢核表(每月至少填 2 次，一次皆未填者，記小白單 1 張)。網址為:校網首頁> 行政單位> 學務處> 衛生組> 填報申請> 登革熱防疫自我檢核表(學生用)點選鏈結。<https://reurl.cc/9rdZ8x>

【安全宣導】

- (一)請養成每日打掃的好習慣並**請注意安全**，不可爬高，更不可爬到窗戶的外牆。
- (二)養成「**垃圾丟進垃圾桶**」的好習慣。維護乾淨舒適的壢商校園環境，需要您的協助與配合。
- (三)請勿拿掃具追打嬉戲，或濫用清潔用品，免生意外。並請珍惜掃具，放置整齊於避免風吹日曬雨打處，**垃圾桶清空倒蓋不積水**，鐵器類小心用。

【環保宣導】

- (一)請同學盡量將外購附贈的塑膠袋**重複使用**，不要每天索取。自備提袋更佳。
- (二)購物時所取得的中大型塑膠袋，如果乾淨而且不再使用，歡迎捐贈學校衛生組，使資源充分利用。或保留自班使用(廁所類垃圾)
- (三)凡分配打掃外掃區的班級，只要是掃除落葉，請直接倒進落葉專用子車/裝進垃圾袋綁緊後丟置資收區「垃圾子車」內，落葉蓬鬆，**請擠壓**裝袋至八分滿再丟棄，讓垃圾袋充分利用。

【注意空氣品質宣導】

- (一)配合空氣品質防護政策辦理，學務處門口張貼當日空氣品質狀態，一日兩次，遇超標現象，請視自身狀況配戴口罩；遇紫爆應盡量避免室外活動。
- (二)同學可自行下載 APP 或上空品網站查詢，做好自我防護工作。

【各型流感、腹瀉、腸病毒、非洲豬瘟、新冠肺炎等宣導】高峰期學校強化處理作為及防治措施如下：

- (一)請做好個人自主健康管理，隨時觀察自身狀況，如有類流感症狀，請即刻戴口罩及就醫。如有生病情形，不要勉強到校；請假在家休養時應記得戴口罩及勤洗手，以免交互傳染。
- (二)定期使用漂白水消毒(自備瓶罐至學務處裝填)。請加強消毒及清潔經常接觸的物品表面，如鍵盤、課桌椅、門把、公共區域的公共用品等。
- (三)避免接觸禽鳥類，尤其切勿用手直接撿拾禽鳥屍體；食用雞、鴨、鵝及蛋類要熟食。
- (四)請日常生活應勤洗手、重衛生。同時注意環境的衛生清潔及通風。
- (五)若有多名同學同時生病發燒或感冒，應視狀況加強班級消毒。
- (六)凡有出國者，禁帶各類豬肉製品入海關，以免受罰。
- (七)新型冠狀病毒肺炎趨緩，請配合政府公告進行各項防疫措施。

【國家登革熱防疫措施】

- (一)戶外課與打掃戶外的同學，請特別注意自身防護措施。**衛生組有防蚊液提供**，請依班級需求領用(有花園等外掃區的班級優先)，並需依使用規定塗抹(噴灑)，愛惜使用。

- (二)台灣登革熱疫情持續發生，而登革熱尚無有效的疫苗或治療藥物，清除病媒蚊孳生源是最有效的防治措施。國教署與衛生局會派人來校督導，若發現積水區域與容器並經檢測有孑孓蹤跡，將立即開罰。目前已知廁所與辦公室內的植栽擺設、池塘水溝、樹洞、室外未清除乾淨之免洗碗與塑膠袋、回收區域廚餘等為檢查重點，請各班自有植栽擺設者請勤於換水，班級掃區有相關項目者，請同學加強巡視清理，有發現請立即通報衛生組。
- (三)請清除內外掃區有積水區域與容器，並請落實檢查回報。
- (四)發現孑孓孳生區域，請通報衛生組進行了解與處理，防患未然。
- (五)落葉堆積易生蚊蟲，請各班於外掃區務必掃除堆積落葉，避免大量蚊子群聚。

【團膳宣導】

- (一)團膳菜單每月於校網公告，請同學善加利用，行政單位\學務處\衛生組\學生團膳。
- (二)若有供餐量不足之情形，請同學攜帶餐桶於總務處前中廊進行補餐，避免衛生疑慮嚴禁使用個人便當餐碗補餐。有量不足之情形也請總務股長務必於群組反應或至學務處向團膳窗口反應，以利學校向團膳公司溝通。
- (三)10月1日起，兩家廠商供餐服務對象交換，商經、國貿、多媒體科改由裕民田供餐，資處科、綜高、綜職科改由松晟供餐。惟餐桶擺放位置不變，請抬餐同學拿餐前務必看清楚標籤再抬，以免抬錯餐桶影響其他班級的用餐時間。
- (四)中午用餐後，餐桶請務必在12:40前抬回川堂，以利廠商回收餐桶及廚餘。若真有來不及抬回餐桶的情形發生，請該班級自行回收廚餘及清洗餐桶，避免滋生細菌及廚餘腐敗，清洗乾淨的餐桶請將放置總務處對面小房間並告知學務處團膳窗口以便通知廠商。

五、體育組：

- (一)各班借用體育器材請照實填單登記，確實清點數量後交還體育器材室，如惡意損壞或遺失，需照價賠償。
- (二)開學初多數學生體能狀況不佳，近期上體育課量力而為，身體如有任何狀況隨時向體育老師反應，切勿勉強。
- (三)運動會報名時間為至9/24(四)17:00，請各班利用體育課時進行選才並在期限內完成報名作業。
- (四)班際拔河賽抽籤已完成，賽程待確認後再行公告。
- (五)運動會跳高、鉛球及跳遠賽前練習日期如下，練習時間為中午12:30-13:00，僅開放參賽學生練習，請同學攜帶「午休小白單」，並於練習結束後交由各場地負責老師簽名。
男生：9/21(一)、9/24(四)、9/30(三)
女生：9/22(二)、9/29(二)、10/1(四)
- (六)提醒同學放學後於操場活動請於17:45前結束，以免影響到夜校上課。
- (七)中秋節、教師節及雙十節連續假期，親師生前往野外溪流進行露營、烤肉及戲水等活動頻率增加，爰請親師生提高警覺，切勿輕忽水域活動之潛在危險，確保生命安全。相關防溺十招宣導文宣歡迎至桃園市教育局首頁（網址：<https://www.tyc.edu.tw/Default.aspx>）水域安全專區下載。倘發現溺水情事，應先撥打緊急聯絡電話，切勿貿然下水：
 1. 消防救災防護專線（內陸水域）：119。
 2. 海巡服務專線（臨海水域）：118。
 3. 警政報案專線：110。
 4. 行動電話急難救助專線：112。
- (八)為提升師生與家長之海洋活動自主風險管理意識，國家海洋研究院已開發「GoOcean 海洋遊憩風險資訊平台」（<https://gooccean.namr.gov.tw/>），彙整相關環境安全風險分級實況，方便親師生於進行海域活動前，即時查詢海氣象現況與風險程度，建議於出遊前利用該平台進行評估，落實防溺準備，確保活動安全。